

#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上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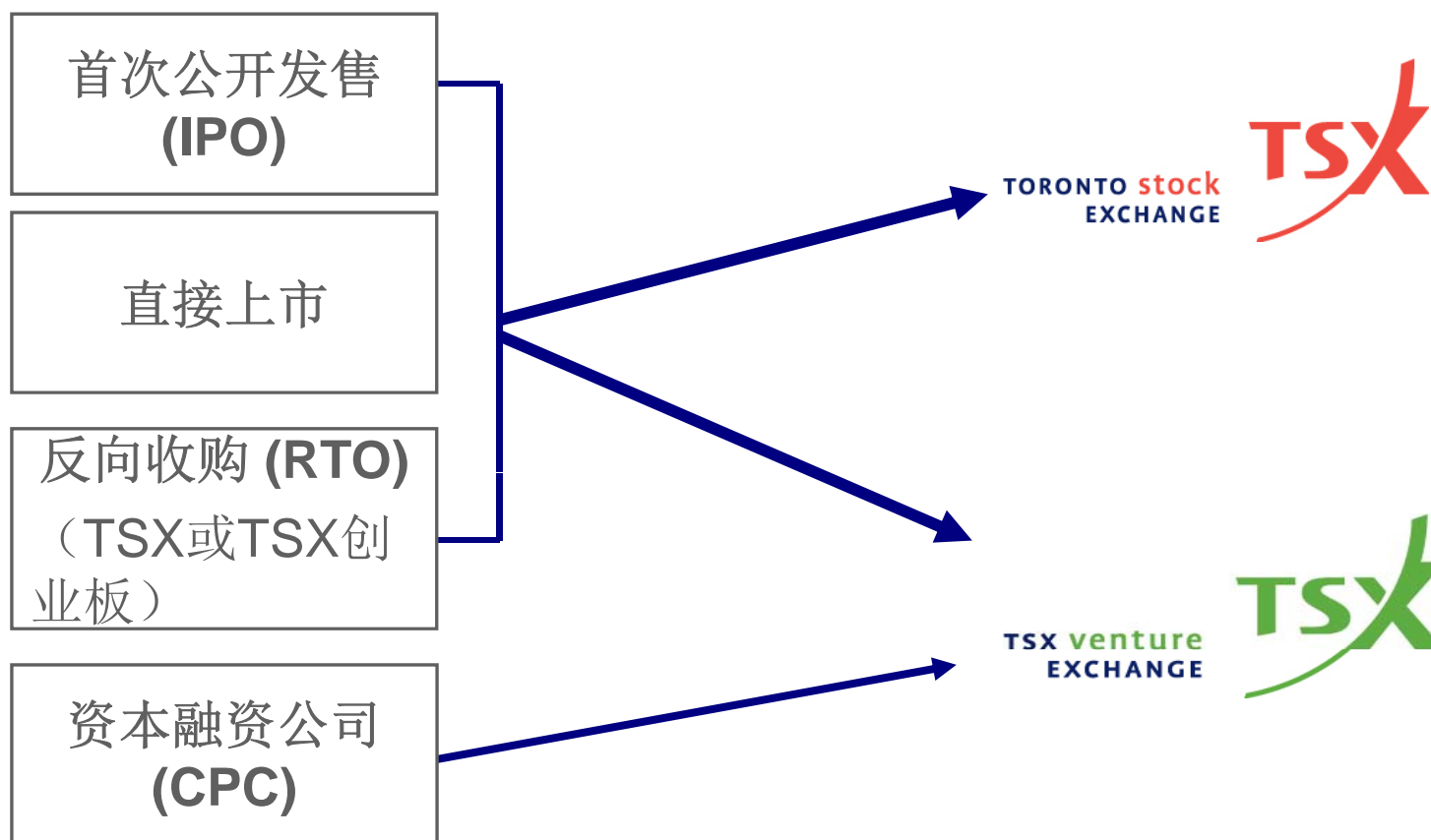
2007年7月

多伦多高文律师事务所 Goodmans LLP (Toronto)

Goodmans<sup>LLP</sup>  
高文<sup>LLP</sup>律师事务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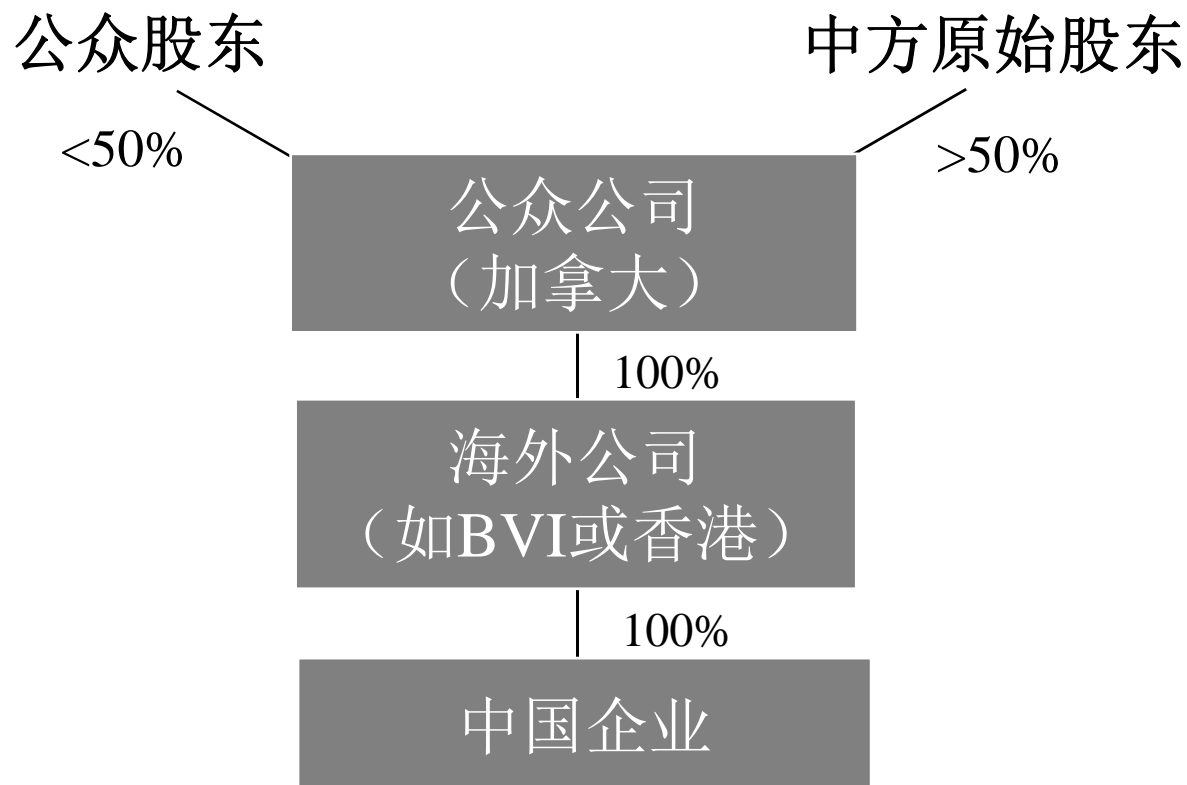
# 在加拿大公开上市的方法

## ■ 确定最合适的上市方式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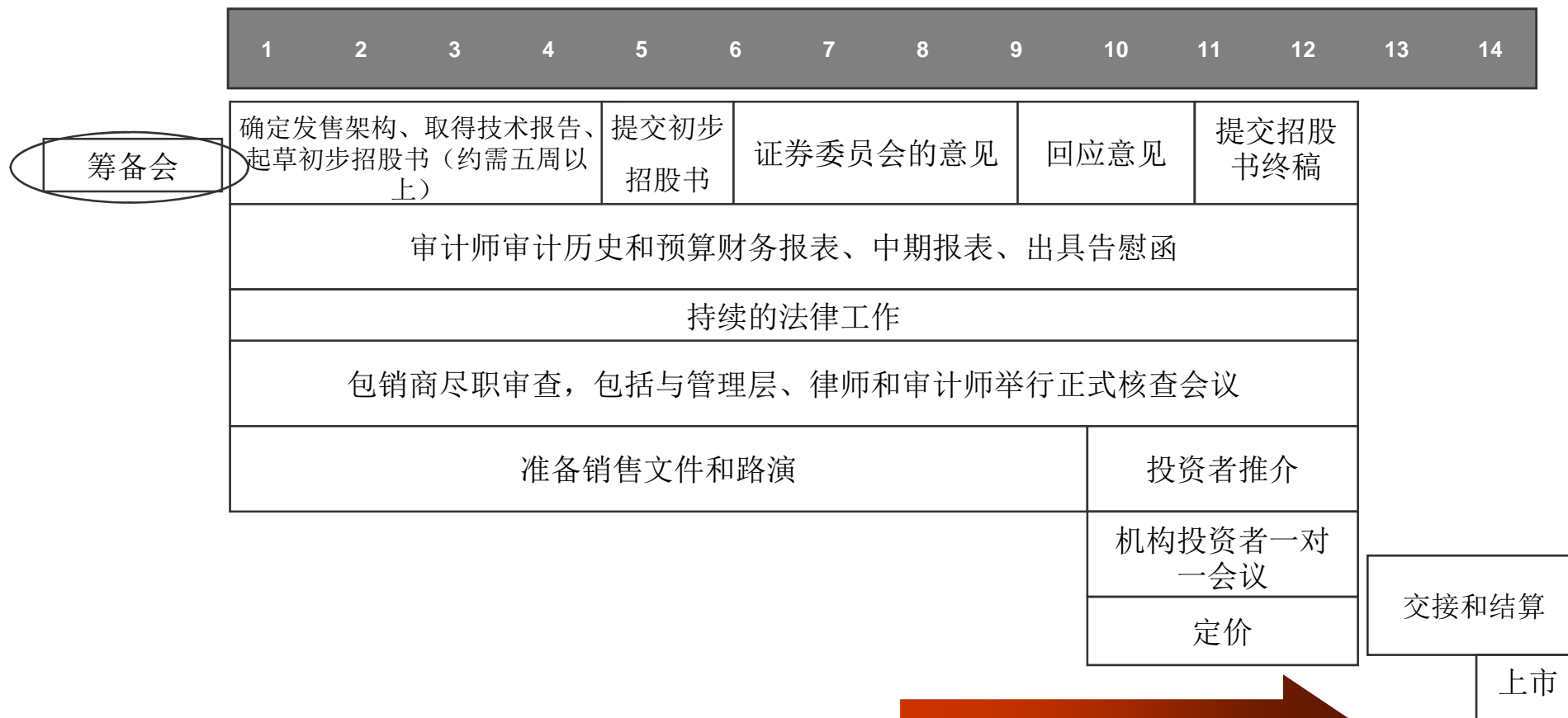
- 组建具有TSX相关经验的顾问团队
  - 证券律师、财务顾问、包销商、技术（矿业）专家、审计师
  
- 调查研究可选择的方案
  - 对优势和应持续承担的责任进行评估
  - 同顾问和TSX讨论
  
- 决定最合适的上市方式
  - 视公司现况和企业目标而定
  - 上市同时是否需要融资？
  
- 首次公开发行 vs 反向收购

# 在加拿大公开上市的架构



- 使用加拿大控股公司的优势
  - 加拿大投资者熟悉且享受优惠的税收待遇
  - 税务计划编制的可能性
  - 更容易进入美国市场

# 拟制招股书和上市的时间表



  
 多伦多证券交易所的上市程序与上述安排同时进行

## ■ 确定交易架构

- 公众公司用IPO筹集的现金结合股份购买中国资产

## ■ 招股书 / 发售文件

- 全面、真实、清楚地披露与公司有关的所有资料
- 投资者可就招股书中虚假陈述提起诉讼
- 完整描述公司及其业务
  - 持有10%股份的股东
  - 重大合约
- 三年经审核的财务报表
- 关于采矿项目重要数据的技术报告（若适用）

- 包销商尽职审查
- 发行推销
- 省级证券委员会批准招股书
- 发行定价
- 交接
- IPO所需时间？
  - 加拿大较美国更快
    - 省级证券委员会对加拿大IPO的初步招股书出具意见：15个营业日
    - 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（SEC）对美国IPO出具意见：30天以上
  - 准备财务报表需要大量时间
  - IPO时间：4至6个月以上

## ■ 加拿大IPO／美国私人配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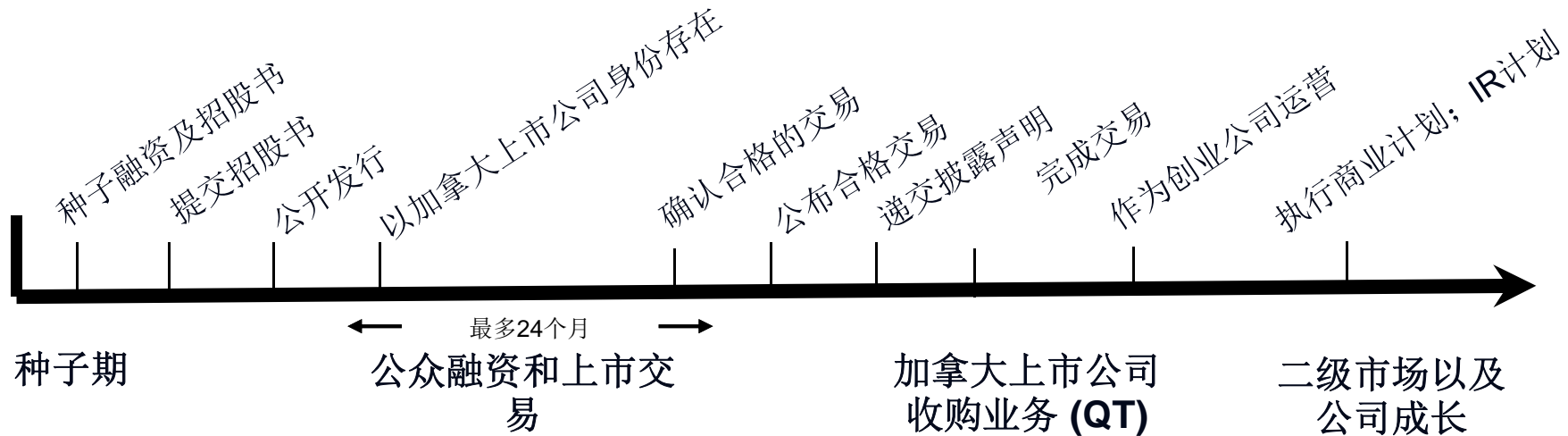
- 加拿大IPO经常包括对美国机构投资者的私人私募
- 由于不向美国的公众投资者发售，招股书无需SEC审核
- 美国机构配售由加拿大承销商在美的附属公司负责

- 利用在加拿大上市的壳公司收购中国的业务
  - 原始中国股东取得加拿大上市公司的最终控制权
  - 结合私人配售
- 关键步骤
  - 海外公司收购中国业务
  - 加拿大上市公司签署协议，从海外公司股东手中购买该海外公司股票作为库存股
  - 由海外公司安排私人配售
  - 上市公司股东会批准收购
  - 出席股东会委托通知有披露中国业务的陈述
  - 交接：上市公司完成收购后由海外公司立即进行私募
  - 在 **TSX** 或者 **TSX** 创业板上市

# 作为加拿大上市公司的操作模式



- 反向收购模型
- 关键步骤



- 种子融资
  - 由3-5名发起人/董事向公司进行种子融资
- 为成立加拿大上市公司进行首次公开发行
  - 为成立公开招股的公司机构发布招股书
- 合格的交易 (QT)
  - 目标业务经确认、披露及被收购
- 二级市场及公司成长
  - 公司交易及执行其商业计划

- 所有上市活动的尽职调查都相似
- 由IPO的承销商或反向收购私人配售的代理人执行
  - 必须如实告知所有情况
- 调查的范围包括：
  - 公司组织结构图
  - 公司会议记录
  - 中国境内资产向境外转移是否符合中国法律？
  - 重大合同
  - 主要客户及供应商
  - 金融和银行安排
  - 土地使用权
  - 政府批文
  - 雇员资料
  - 税款申报
  - 诉讼

## ■ 多重管辖披露系统

- 多重管辖披露系统于1991年开始适用
- 在加拿大首次公开发行人1年后，发行人可以以加拿大招股书在加拿大和美国进行联合公开发行
- 招股书将在加拿大由加拿大证监会以加拿大标准审查
- 无需美国证交会审查
- 发行人必须在加拿大成立，而且公众持股量应为7500万美元股份 (不包括持有10%或以上股权的股东)
- 在加拿大和美国募集资金的有效办法

## 联系方法:



### ■ 多伦多

Kenneth Wiener  
Suite 2400  
250 Yonge Street  
Toronto  
(416) 597-4106  
kwiener@goodmans.ca

### ■ 温哥华

Bruce Wright  
355 Burrard Street  
Suite 1900  
Vancouver  
(604) 682-7737  
bwright@goodmans.ca